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RMONY ASSET LIMITED

亨亞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HARMONY ASSET LIMITED亨亞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或本公司於同日上午九時正在同一地點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延期後不久）假座香港中環夏慤道12號美國銀行中心2806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特別決議案

「動議：

- (a) 在取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的規限及條件下，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Harmony Asset Limited」更改為「Huge China Holdings Limited」以及採納中文名稱「匯嘉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雙重外國名稱以代替僅供識別用途而採納之中文名稱「亨亞有限公司」（「更改本公司名稱」）；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其為使更改本公司名稱生效及將其實行而可能認為有需要、屬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作為及事情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

代表董事會
亨亞有限公司
主席
利芳烈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為其代表代其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有關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3.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利芳烈先生、鄭明信先生及朱濤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葉偉其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蕭震然先生、麥興強先生、羅少雄先生及王青雲先生。

* 僅供識別